

孝义市财政局文件

孝财办〔2026〕5号

孝义市财政局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孝义市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吕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工作安排，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大信息公开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进一步做好政府预决算公开工作。根据《预算法》规定，

我局在市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将政府预决算信息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具体包括：关于孝义市 2024 年决算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报告附表（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四本预算，按支出功能分类公示到项级，按支出经济分类公示到款级、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公开）。

二是积极推进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工作。除涉密单位外，全市各预算单位均按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公示了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具体包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及年度工作计划、部门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及绩效评价结果、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机关运行经费、“三公”经费预决算及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解释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公示到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性质分类公示到款级科目。

三是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我省现行的涉企行政事业单位性收费项目、政府性基金、考试考务费以及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目录清单。上述目录清单实行动态管理，根据政策变化及时更新，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清单中收费项目、收费标准以及收费依据清晰明确，让企业缴费明晰放心，真正实现“涉企收费皆入清单，清单之外无任何收费”，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财政资金透明度，推动孝义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严格办理程序和时限，进一步改进公开答复书的格式和措辞，答复内容由专业律师审核把关，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规范化、专业化水平。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来自科研机构申请，经研判，申请公开的信息已通过孝义市人民政府网站对外公开。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真实、及时、有效、准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孝义市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局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批和网站信息发布管理，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操作流程，确保发布的信息及时有效、准确权威并符合法律法规、保密规定，切实保障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依托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管理政务公开信息，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财政政策和财政数据，利用新闻媒体、发放宣传手册等形式，向社会广大群众公开政府信息，方便群众多途径、多渠道、多层次咨询和获取财政政策，明确专人具体负责政府信息

公开内容组织协调等工作，局各业务股具体负责对口部门单位公开信息审核发布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全面、及时、准确。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各股室职能分工，将政府信息公开任务分解到相关股室（中心），层层压实工作责任，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对各股室（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加强对相关人员的教育培训，提高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水平和工作能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监督检查，及时修正工作不足之处，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法人或其他组织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 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1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予以公开	0	0	1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1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不足，认真加以改进，但距社会公众的期盼仍有差距。2026年，我局将继续按

照国家、省、吕梁市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思路，及时更新需公开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扎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孝义新篇章贡献财政力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此件公开发布)